

宁南县政协委员会沿革

雷玉泉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宁南县委员会（下称：县政协），于一九五六年七月十四日正式宣告成立，至今已八次换届，经历了三个历史阶段，具有三十七年光辉历史。

一、旧政协诞生

一九五〇年三月二十三日宁南县各族人民获解放。一九五一年九月，中共宁南县委遵照一九四五年八月底，“毛泽东同志应蒋介石的邀请到重庆谈判时，提出的应召开有各党派和无党派人士代表参加的政治会议问题；经共产党、国民党代表双方多次交换意见，国民党方面不得不同意中共方面关于召开政治会议的主张，但是仍要求不用党派会议或政治会议的名称。国民党代表王世杰提出会议名称以政治协商会议为好”的会议名称。我县于一九五一年九月，在召开的宁南县第三次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经过充分协商、民主选举的方式，选举产生了宁南县政治协商委员会，组成人员有主任、副主任、委员共二十三人。其中：中共党员七人，占组成人员的百分之三十一；农民委员一人、少数民族上层人士七人、劳动者一人、特邀知名人士、教育界知名人士七人。宁南县政治协商委员会（据资料整理）宣告成立，是县政协的前期组织，为旧政协，沿续到一九五六年六月止。

二、县政协经历了三个历史阶段

1. 对私有制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随着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胜利召开，人民政协全国委员会全体会议，不再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起，全国政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的基础上，吸取人民政协创建五年多以来的成功经验，制定和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人民政协第一部章程诞生。

中共宁南县委，遵循《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下简称：政协章程）的精神，经过充分协商，在县政治协商委员会的基础上，于一九五六年七月十四日，由县委组织部领导在县、区、乡三级干部会议上，宣布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宁南县第一届委员会组成的主席、副主席、常委、委员名单后，县政协就这样宣告成立。当时我还在县委办公室任副主任职务，会场就是现在县委办公大楼所在地，原是南华宫庙内的一个大神堂改造成会场的，有个坭土堆起来半园形的讲话台，宣布人站在台下宣布的，没有举行县政协全委会议。

县政协第一届委员会由五十三名委员组成。主席由县委副书记、副主席由少数民族上层人士兼任（下列名单），设常委十五人组成县政协常务委员会。这届委员会委员中，中共党员仅五名，占委员人数的百分之九点五；除工商联、教育界党外人士五名是汉族外，其余的五十名委员均是少数民族上层人士和个别的劳动人民。其原因：一是彝族地区民主改革，废除奴隶社会制度将要结束，对拥护和参与民改的上层人士，在政治上给予妥善安排，经济及生活上包下来的需要；二是当时统一战线工作的主要对象是少数民族上层人士及个

别党外知识分子，所以此届委员会的委员，少数民族人士占了绝大多数。

县政协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一九五九年十月在县城举行。本届委员会由四十五名委员组成。从本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起，基本上按照《全国政协章程》就参加人民政协的单位、各界人士、全委会议程序等工作以《政协章程》为据进行，开始注重各单位及各界人士代表参加县政协的比例。委员四十五人中，中共党员一十三名，占委员人数的百分之二十八点九，他们是县委副书记、副县长、统战部长、组织部长、宣传部长、团委、妇联、民委、教育、卫生、财贸、科技、工交等方面的领导干部；少数民族上层人士二十一人，占委员人数的百分之六十五点六；少数民族中的劳动人民二人、工人、农民、工商联、中医、西医、起义军官等各一人，占委员人数的百分之六点五。

县政协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全委会议，于一九六三年五月举行。本届委员会由三十九名委员组成，其中：中共党员一十一名，占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二十八点二；党外人士二十八名占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七十一一点八。其中：少数民族上层人一十六名，占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五十七点二。

三、“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时期

县政协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全委会议，于一九六六年一月召开。本届委员会由三十二名委员组成，其中：中共党员一十一名，占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三十四点四；党外人士二十一名，占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六十五点六。少数民族上层人士略有减少，仅保留一十一人，社会贤达、各条战线上的知名人士略有增加，充分地体现了人民政协是党领导的统一

战线组织的特点。

县政协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后不久，“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开始。从一九六六年到一九七六年十年期间，宁南的统一战线也同全国各地一样遭到了大破坏，县委统战部机构被撤，随之县政协陷于瘫痪状态，县政协吊牌被砸，没有遵照《政协章程》按期举行全委会议，没有按期进行换届，县政协第四届委员会任期沿续一十六年之久；党外人士中的政协委员，许多被诬陷为“牛鬼蛇神”，成为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斗争的“活把子”受到无情打击，残酷地揪斗。县政协副主席、少数民族上层人士李德珍同志怕揪斗、追究历史而跳岩自杀身亡，死后又对他的结论为“破坏文化大革命，属反革命行为”戴上莫须有的帽子，其子女受到株连。驻会的少数民族上层人士、政协委员上山开荒种粮等进行体力劳动改造。

县政协一至四届委员会期间，于一九六三年调老红军谭春禄同志任专职的县政协副主席、调西昌民干校宗哲训同志任专职的县政协秘书，他两人都长期被抽调下乡从事农村工作，再也没有其他办事专职人员在县政协工作。

县政协属县（团）级机构，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组织。县政协一至四届委员会任期中，隶属县委统战部直接管理，划为统战口之一。县政协历届委员会全体会议的召开，全国政协、省政协有关县政协的指导文件、以县政协名誉发出的各种文件而形成的文书档案，都是县委统战部直接承办，文件及有关政协的资料，都归存入县委统战部的文书档案中。由于县政协是“空架子”没有履行人民政协的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职能作用，因此，社会上流传说：“县政协

门前挂块大牌子，屋里座着几个老头子，无事看报纸，太阳光下找虱子，是一个名存实亡的机构可有可无的机关。”

3. 新时期的县政协

中共中央，于一九七九年二月七日，批准中央统战部《关于恢复省辖大城市的区和县政协问题的意见》，即：统发文（1979）163号文件和中共四川省委《关于恢复我省一百一十五个县（区）政协的通知》，即：川委发（1979）41号文件下发后。县委统战部遵循中央统战部、中共四川省委“关于恢复、继续设置县政协的通知”精神，县委于一九八〇年八月，将雷玉泉调到县委统战部工作，着手就恢复县政协组织机构，拟定县政协五届委员会组成方案及人员，参照喜德县委统战部关于恢复县政协机构工作中的程序，起草县政协四届委员会以来的工作报告，县政协第五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议程、日程，编组名单选举办法及选票等文件。经过八个多月的充分准备就绪的基础上，县政协五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于一九八一年三月，在县委办公大楼二楼（现组织部办公处）会议室隆重召开，县政协宣布恢复其机构。

县政协机构恢复，正处在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各界人士贯彻落实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进行拨乱反正，将全党的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为中心轨道上的时期。各级党委加强爱国统一战线、人民政协的领导大好时期。

县政协五届委员会，遵循《政协章程》的规定，进行了换届选举工作。县政协五届委员会由三十五名委员组成，其中：中共党员一十一名，占本届委员总数的百分之三十一；党外人士二十四名（其中：少数民族上层人士七名、非党知识分子五名，其他知名人士一十三名）。设置专职县政协主席一

名、副主席一名、兼职的秘书长一名。县委书记到副书记、副县长不再兼任县政协的主席、副主席的职务；经过县政协五届一次全委会议充分协商，民主选举产生了县政协由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委组成的县政协常务委员会。

县政协常委会遵照《政协章程》规定，拟定县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逢双月或一个季度举行一次的会务制度，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开并主持县政协全体委员会议；二、组织实施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规定的任务和全国委员会所作的全国性的决议和省、州政协所作的全地区性的决议；三、执行本会全体会议的决议；四、本会全体会议闭会期间，审议通过提交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或人民政府的重要决议案；五、根据县政协秘书长的提议，任免本会的副秘书长；六、决定本会工作机构的设置和变动并任免其领导成员。自县政协第五届常务委员会起，县政协常委会议发挥了自身的职能作用，工作的开展越来越有经验和起色，开拓了县政协工作的新局面。

县政协五届委员会后，人民政协宁南县委员会真正地名符其实地升格为四大县级机构。

县政协五届委员会，遵照全国政协召开的政协组（委）工作会议精神，“人民政协作为统一战线组织和协商机关，在国家政治生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是我国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特点和优点。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职能，为新时期“三大任务”服务的统一战线的具体组织形式。”为加强人民政协对委员的经常联系，发挥政协委员聪明才智，搞好合作共事，开展多种多样的社会活动，有利于社

会调查，服务于经济建设等，按照县政协委员的工作、生产战线的不同，将本会政协委员分别编入各个工作组（七届委员会将县政协工作组改为十个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在本届委员会，设县政协提案委员会、县政协文史研究委员会、学习组、民族组、文教组、农科组、医卫组、工商组。拟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组的职责及工作任务，任命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组的领导成员，开展了活动。

自县政协五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起，实行按期一年一次地召开县政协全委会议。全委会议期间，与会政协委员要听取和审议县政协常委会一年以来的工作报告；提案办理情况的报告；选举或增补县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及常务委员会委员，书写提案或建议案，列席县人民代表大会，听取县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和人民法院、检察院、县计委、县财政局的工作报告，进行充分讨论，提出建议和意见，参政议政等活动。

自县政协五届委员会起，随着全党工作重点的转移，作为爱国统一战线组织的县政协的工作中心也发生了转移，把推动经济建设作为新时期的一项中心任务，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为振兴宁南经济和实现和平统一祖国服务列为县政协在新的历史时期的光荣任务；将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基本职能，作为为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制度的建设，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出力的重要渠道，开展县政协的各项工作。

一九八四年六月，举行县政协六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按期进行换届选举。县政协六届委员会由七十一名（包括增补为县政协副主席肖永廉同志在内）组成，其中：有中

共产党员二十四名，占本届委员人数的百分之三十三点八，党外人士四十七名，占本届委员人数的百分之六十六点二（其中：少数民族上层人士七人）。这届委员会组成人员中较突出地安排了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和具有助理工程师级，在振兴宁南经济服务和各条战线上做出贡献的知识分子四十五名，台属、侨属、专业户、个体劳动者协会的知名人士五人，改变了县政协组成人员的结构，体现了作为统一战线组织的人民政协组成的广泛性、代表性、先进性、群众性。

县政协六届委员会增设县政协专职副主席二人，秘书长一人，加强县政协领导班子的建设。除做好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职能工作外，还通过各种会议、参观考察、提出提案等形式及时向党委和政府献计献策，提出建议和意见，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进程中发挥了人民政协的作用。

县政协七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一九八七年三月举行，按期进行了换届选举工作。本届委员会由九十一人组成（包括增补一名副主席），其中：中共党员三十三名，占本届委员会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三十六点七；党外人士占十七名，占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六十三点三。

县政协七届委员会由中国共产党、团县委、县妇联、县总工会、县科协、县科委、县人民武装部、县个体劳动者协会、县文化馆、农林界、教育界、医药卫生界、财贸界、工交界、乡镇企业界、少数民族、台港同胞的亲属十七个单位，特别是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知识分子就有七十一人，占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七十八，这样广泛的阵容，充分地反映了我县新时期爱国统一战线的巩固和发展。

县政协七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按《政协章程》的规定，

与会政协委员听取和审议了县政协六届委员会以来，《县政协常委会的工作报告》；县政协六届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提案办理情况的工作报告》；原则通过了本次全委会议期间，县政协提案委员会《关于县政协七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案审查报告》；根据县政协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提名（五届委员会以来均是如此）推荐的县政协七届委员会的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委的建议名单，经过与会政协委员的充分酝酿和讨论，采取无记名投票选举的方式，选举产生了本届委员会主席一名、副主席五名、秘书长一名、常委会常委一十二名，组成本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组成后，根据秘书长的提名，经县政协常委会议协商任命副秘书长一名。

县政协七届委员会起，建立健全了县政协主席办公会议、县政协常务委员会议，县政协委员活动日等会议制度，将六届委员会任届期间的民族、工交、财贸、卫医、文教、农科、群团法制七个县政协工作组，调改为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设置主任、副主任各一人，委员会组成，按县政协委员各自工作情况，所在的不同战线，以系统编入委员会。

主席办公会议，由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副秘书长组成，每月上旬召开。主席办公会议的任务是：

一、讨论决定县政协常委会议召开的时间、会议议程，处理常务委员会议闭会期间的重要的会务工作；

二、商讨决定委员视察、参观、调查等重要活动；

三、安排部署本月县政协工作、县政协机关工作；

四、审议提交县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的文件，审查以县政协名义向中共宁南县委、县人民政府及其有关单位提出的重要建议案。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由县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副秘书长、常委参加，有时吸收各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和县政协机关科室领导人列席会议。常委会议，每个季度举行一次，如有重要文件传达及协商事宜，另行召开。根据《政协章程》的规定，县政协常委会议行使以下职权：

一、决定召集并主持县政协全体委员（每届第一次会议由主席团主持）会议，审议提交全体会议的文件；

二、协商决定县政协换届时参加单位、委员名额及参加人及人选；

三、任免县政协副主席、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及主任、副主任；

四、审批县政协各专门委员会的年度工作计划及工作报告、审查重要的视察报告、专题调查报告；

五、讨论决定县政协常委会会务中的重大问题，一个季度一次的政协委员活动日的活动项目及时间；

六、协商讨论党和政府的大政方针、人民生产生活中重大问题及政府提交的政府工作报告及其它法规等。

专门委员会的活动

县政协专门委员会是在政协常务委员会和主席办公会议的领导下，组织县政协本届委员进行经常性活动的工作机构。县政协各专门委员会，自七届委员会始，每年上半年前，根据党和政府的工作部署及本系统的工作实际，拟定年度活动工作计划，坚持向县政协常委会报告。县政协常委会参照各专门委员会的计划安排及县政协本年度的工作重点，进行讨论、审议后，对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计划行文批复。各

专门委员会应遵照批准的工作计划，一个年度中至少要组织本专门委员会的政协委员，深入到乡村、企事业单位二至三次，进行参观、视察、考察，听取单位及职工的情况介绍。视察、参观结束后都及时地将视察、参观、座谈的情况写出书面情况，向县政协常委会汇报。如一九八八年，县政协民族委员会深入到采铅矿较集中的联合乡，就铅矿生产及交售问题，召开了矿农座谈会议，听取了矿农们的反映、考察后，及时向县政协常委会、县委、政府、以《当前铅矿砂交售中一些问题有待解决》为题的专题报告后，县委书记杨再华同志看到后，责成分管乡镇企业、工交工作的副县长，召集有关部门的领导开会，进行了专题讨论，调整了铅矿砂收价等问题。

县政协机关机构的设置

随着新时期人民政协工作的发展和扩大、变化、县委加强政协工作的领导，县政协自七届委员会以来，加强了组织建设。在县政协机关设置办公室、调查研究科、政协委员联络科各一个，配备专职办公室主任、副科长及其工作人员。办公室、调研科、联络科为区局级机构。县政协机关配备会计、出纳、打字员、驾驶员等十一名职工。

县政协八届委员会第一次全委会议，于一九九〇年三月召开，按期进行换届。县政协八届委员会保持七届委员会由九十一名委员组成的阵容。

县政协八届委员会九十一名委员中：中共党员三十三名，占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三十六点二；非中共人士五十八名，占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六十三点八。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

知识分子七十七人，占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八十五点五。由于政协委员文化素质高，在行使人民政协的政治协商，民主监督职能，为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和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振兴宁南经济的工作中，积极的参政议政，献计献策作出各自的贡献，使县政协声望在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产生了良好影响。自一九九〇年以来，县政府将在县人民代表大会上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初稿，均先交县政协常委会议协商讨论，广泛地听取建议和意见。参与协商讨论的政协常委们，都畅所欲言、各抒己见认真地进行讨论，提出许多的宝贵修改建议和意见，受到县政府采纳。

附：县政协历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名单

一、县政治协商委员会

李夫西	中共常员	县委书记兼主任	一九五一年九月至一九五三年二月
辕昌升	民族上层人士	副主任	一九五一年九月至一九五二年初

二、第一届

赵涤生	中共党员	县委副书记兼主席	一九五六年七月至一九五八年六月
赵正才	民族上层人士	副主席	一九五六年七月至一九五九年十月

三、第二届

李怀玉	中共党员	县委副书记兼主席	一九五九年十月至一九六三年四月
-----	------	----------	-----------------

许昌贵	中共党员	副县长兼副主席	一九五九年十月至一九六三年四月
赵正才	民族上层人士	副县长兼副主席	一九五九年十月至一九六三年四月

四、第三届

王 珍	中共党员	县委书记兼主席	一九六三年五月至一九六四年五月
崔满德	中共党员	县委副书记兼副主席	一九六三年五月至一九六五年十二月
谭春禄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六三年五月至一九六五年十二月
李德珍	民族上层人士	副主席	一九五六年五月至一九六五年十二月

五、第四届

刘太保	中共党员	县委书记兼主席	一九六六年一月至一九六六年一月
马鲁初	中共党员	县委书记兼副主席	一九六七年一月至一九六七年一月
谭春禄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六六年一月至一九六七年一月
李德珍	民族上层人士	副主席	一九六六年一月至一九六七年一月

六、第五届

王瑞庭	中共党员	主 席	一九八一年三月至一九八四年六月
黄 戊 (女)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八一年三月至一九八四年六月
何云祥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八一年三月至一九八四年六月
王祝西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八一年三月至一九八四年六月
陈宝发	民族上层人士	副主席	一九八一年三月至一九八四年六月
雷玉泉	中共党员	秘书长	一九八一年三月至一九八四年六月

七、第六届

黄友发	中共党员	主 席	一九八四年六月至一九八七年三月
黄 戊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八四年六月至一九八六年十月
王祝西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八四年六月至一九八六年五月
何云祥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八四年六月至一九八七年三月
肖永廉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八六年三月至一九八七年三月
陈致祥	中共党员	秘书长	一九八四年六月至一九八七年三月

八、第七届

龙友发	中共党员	主 席	一九八七年三月至一九九〇年三月
肖永廉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八七年三月至离休
何云祥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八七年三月至退休
李时新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八七年三月至一九九〇年三月
李邦均	党外人士	兼职副主席	一九八七年三月至一九九〇年三月
王美伦	党外人士	兼职副主席	一九八七年三月至一九九〇年三月
陈致祥	中共党员	专职秘书长	一九八七年三月至一九九〇年三月

九、第八届

龙友发	中共党员	主 席	一九九〇年三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
赵 树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九〇年三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
欧阳强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九〇年三月至一九九〇年六月
李邦均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九〇年至一九九三年三月

杨永良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九〇年至一九九三年三月
王美伦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九〇年三月至一九九一年九月
张雪忠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九一年三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
彭俊昌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九三年二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
邹世华	中共党员	秘书长	一九八九年三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

十、第九届

马思繁	中共党员	主席	一九九三年三月
张雪忠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九一年三月
阿鲁阿比	中共党员	副主席	一九九三年三月
刘兴信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九三年三月
李邦均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九三年三月
郭富顺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九三年三月
赵维吉	党外人士	副主席	一九九五年二月
邹世华	中共党员	秘书长	一九九三年三月

中共宁南县政协党组

中共宁南县委遵照《中国共产党章程》第九章党组的规定：“在中央和地方国家机关、人民团体、经济组织、文化组织或其它非党组织的领导机关中成立党组。党组的任务主要负责实现党的方针政策，团结非党干部和群众，完成党和国家交给任务，指导机关党组织的工作”。于一九八一年五月，县政协五届委员会开始建立了党组。县政协五届委员会以来的党组成员有：

县政协五届委员会党组：党组书记王瑞庭，成员黄戍、雷玉泉；

县政协六届委员会党组：党组书记黄友发，成员黄戍、陈致祥、马荣成；

县政协七届委员会党组：党组书记龙友发、成员肖永康、李时新、陈致祥、雷玉泉；

县政协八届委员会党组：党组书记龙友发，成员赵树、欧阳强、雷玉泉、张雪忠。

县政协九届委员会党组：党组书记马思繁、成员张雪忠、阿鲁阿比、邹世华。